

证券代码：830803

证券简称：新松医疗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沈阳新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#### (一) 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聘任李联庆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，自 2025 年 12 月 15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# (二) 任命原因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为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，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聘任李联庆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#### (三) 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李联庆，男，1980 年 9 月生，中国国籍，大学本科学历。2005 年 7 月至 2012 年 12 月，北方重工集团有限公司，财务经理；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1 月，沈阳东阁实业投资有限公司，财务总监；2015 年 1 月至 2019 年 8 月，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，外派财务总监；2019 年 8 月至 2023 年 5 月，沈阳奥拓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财务总监；2023 年 5 月至今，沈阳新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财务总监。

### 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(一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符合公司发展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# 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魏宇、杨旭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《沈阳新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

沈阳新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15日